

財團法人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

函

地址：104 臺北市松江路 100 巷 4 號 5 樓
聯絡人：許庭瑛
電話：(02)2521-4258 分機 20
傳真：(02)2521-4245
電子信箱：reb123@lre.org.tw

100 台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5 號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2019 年 10 月 3 日

發文字號：2019 法教(林)第 021 號

速別：最速件

附件：2019-2020 年全國公民行動方案競賽辦法。

主旨：本會舉辦「2019-2020 年全國公民行動方案競賽」，懇請 鈞部代轉知各縣市教育局轄下各級學校，並核准於賽後由各縣市權責單位對成績優良之指導教師及學生優予敘獎，敬請 惠予同意。

說明：一、本會辦理「2019-2020 年全國公民行動方案競賽」，鼓勵全國各級學校，強化批判思辨及行動力。本會推廣《公民行動方案》課程書籍中行動方案四大步驟：1. 說明問題 2. 檢視得以解決問題的各項可行政策 3. 提出我方公共政策議案 4. 擬定行動計畫，鼓勵師生透過競賽，實作公民行動方案，培育下一代公民素養。謹檢附「2019-2020 年全國公民行動方案競賽辦法」及本活動詳細網址 <https://www.lre.org.tw/news/492>。敬請 鑒核。

二、本會舉辦「2019-2020 年全國公民行動方案競賽」，懇請 鈞部代轉知各縣市教育局轄下各級學校知悉。

三、懇請核准於賽後由各縣市權責單位對成績優良之學校學生及指導教師優予敘獎，敬請 惠予同意。

正本：教育部

副本：本會秘書處

董事長

林新木



1080118348 收文:108/10/09

【2019-20 年第九屆全國公民行動方案競賽】競賽辦法

一、活動依據

財團法人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年度工作計畫暨國際扶輪 3481 及 3482 地區 2019-20 年法治教育向下扎根推廣計畫。

二、活動目的

1. 強化公民素養所需要之相關技能、態度與價值觀。
2. 養成收集評估資訊、批判思考的能力。
3. 學習有效溝通、談判、妥協、尋求共識、公平處理衝突。
4. 引導學生研究校園或社區公共議題，檢討可行的改進策略，並轉化為實際的政策提案與行動。
5. 鼓勵學生關懷公共事務，實踐公民參與行動，能有效監督並影響政府作為。

三、辦理單位

國際扶輪 3481 及 3482 地區
財團法人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

四、參加資格

1. 參賽學生需就讀中華民國政府機關立案之各級公、私立學校，每隊人數至少 8 人，建議以班級或社團為單位，分為國小、國中、高中（包括高職及五年制專科學校一至三年級）三組。
2. 報名者若有跨年段者混齡參加者，以該組成員中最高年段者為報名組別。例如：該隊成員中有高中、國中、國小成員混合組成，則該隊需報名參加高中組。
3. 作品須有指導老師，至多 2 位。
4. 參賽作品須以《公民行動方案》(Project Citizen I) 教材為主，就行動方案四大步驟：(1)說明問題、(2)檢視得以解決問題的各項可行政策、(3)提出我方公共政策議案、(4)擬定行動計畫，加以實作，並製作四大步驟展示板於決賽時現場發表。

《公民行動方案》教材為美國公民教育中心 (Center for Civic Education) 推動的國際公民教育計畫，由本會策劃出版中譯本，意者請洽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五、報名繳交資料

以下第一至第三項資料為必要繳交資料，資料不齊者視為未完成報名手續，請確認所有資料正確，恕不另行通知補件及不接受修改。

1. 報名表暨授權同意書。
2. 行動方案檔案：1 式 3 份，分開裝定成冊，需含四大步驟海報檔案以及班級實作過程資料。有關行動方案檔案及四大步驟之內容及格式，請參閱《公民行動方案》(Project Citizen I) 教材所載。
3. 資料電子檔：光碟 1 張，須包含下列資料：
 - (1) 公民行動方案資料檔案冊。
 - (2) 報名表電子檔。
 - (3) 四大步驟海報照片 4 張，限制檔案為 jpg 圖檔（請分為 4 個檔案），每張檔案大小 500KB 以上 5MB 以下，上傳檔案命名規則為四步驟名稱（例如：問題界定.jpg），共 4 個檔案。
 - (4) 提供實作歷程的佐證資料。

※光碟一張可改成隨身碟一只，但須確保所有資料為 PDF 檔(除了四大海報之 JPG 檔)，隨身碟恕不歸還。

4. 入圍決賽之隊伍，若決賽時需使用 ppt 檔進行簡報，請於競賽日之前 5 日（不含競賽日）提供 ppt 檔，逾時恕不受理及不接受修改。決賽當天播放影片與 ppt 檔務必先測試，所有參賽隊伍之影片與檔案，皆須使用本會電腦播放。
5. 書面資料及資料光碟電子檔請於報名截止日期前（以郵戳為憑），以掛號方式寄至「104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100 巷 4 號 5 樓 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收」。

本活動相關表件及訊息請於基金會官網 (<http://www.lre.org.tw>) 查詢下載，或電洽基金會 (02) 2521-4258 分機 21 許秘書。

六、活動時程

1. 報名收件截止時間：2020 年 2 月 15 日（六），以郵戳為憑。
2. 入圍名單公告：2020 年 3 月 6 日（五）前公告於基金會官網，請參賽者逕行上網查詢。
3. 決賽暨頒獎典禮時間：2019 年 3 月 28 日（六），通過初審隊伍，需於競賽現場展示及發表。

七、獎勵

甄選作品共分三組，高中組、國中組、國小組，每組各錄取：

1. 特優 1 隊：每隊獲頒獎金新台幣 30,000 元整以及獎狀乙紙，獲獎教師獎金新台幣 3,000 元以及獎狀乙紙，請所屬教育局依規定敘獎。
2. 優選 1 隊：每隊獲頒獎金新台幣 10,000 元整以及獎狀乙紙，獲獎教師獎金新台幣 2,000 元以及獎狀乙紙，請所屬教育局依規定敘獎。
3. 佳作 2 隊：每隊獲頒獎金新台幣 5,000 元整以及獎狀乙紙，獲獎教師獎金新台幣 2,000 元以及獎狀乙紙，請所屬教育局依規定敘獎。
4. 綜合三組，由現場觀眾票選最佳人氣獎 1 隊，獎金為新台幣 2,000 元整。
5. 為體諒遠道學生北上參加決賽，除北北基市學校外，進入決賽之參賽隊伍，可憑頒獎典禮當日交通支出收據，以實報實銷方式申請交通補助。每隊最高補助金額上限新台幣 8,000 元；申請補助相關證明單據請於頒獎典禮結束後七個工作天內繳交（以掛號郵戳為憑），典禮當天恕不受理。

八、最佳影片獎

1. 活動目的：財團法人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為鼓勵參賽隊伍記錄公民行動方案之活動過程，特別增設最佳影片獎，期望隊伍在製作行動方案檔案冊時，以影像紀錄之方式，增加社會大眾對於公民行動方案之理解。

※本活動並非強制參與，參賽隊伍在繳交報名資料時，請一併告知參加最佳影片獎，本獎項為單獨評分，不列入公民行動方案競賽之評比。

2. 報名須知

- (1)活動對象：以參賽隊伍為單位，影片主角以學生為主。
- (2)影片內容：影片長度 5 分鐘(最多至 7 分鐘)，以四大步驟討論之過程，及相關心得分享為主，影片格式限定為 MP4 檔，畫質需有 1080P。
- (3)繳交方式：報名隊伍須填寫報名表，需準備三份 DVD，以掛號方式寄至「104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100 巷 4 號 5 樓 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收」。
- (4)活動獎項與獎金：最佳影片獎一名，新台幣五千元整。
- (5)徵件截止日期：2020 年 2 月 15 日(六)。
- (6)公布時間：與初選入圍名單一起公布，2020 年 3 月 6 日（五）前公告於基金會官網。
- (7)為確保得獎之水準，參加者未達評審標準者，獎項將從缺。

九、得獎義務及其他

1. 參賽者須切結該作品中所使用之文字、聲音、圖片等為合法使用。
2. 參賽者需提供真實姓名、聯絡電話、電子郵件信箱等聯絡資料，並須保證所有

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及正確，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如參賽者提供之資料有不實、錯誤或有缺漏之情事，無法通知入圍和得獎訊息時，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或寄送逾期（以郵戳為憑），主辦單位則視為放棄比賽資格。

3. 參加甄選之作品，不予退還，若有需求請自行備份留存。

4. 得獎作品倘有涉智慧財產權等疑義，主辦單位得逕取消相關得獎資格、獎金、獎座或獎狀等權益，參賽者不得異議，並請參賽者自負一切民刑事等法律責任。

5. 凡獲獎之作品內容，主辦單位得製作成光碟片發行各界、並公佈於網站，作為國內推動民主法治教育參考資料，其作品之智慧財產權歸屬主辦單位所有，刊登、發行不另付報酬。

6. 獲得隊伍得提供一篇比賽心得文章，提供基金會刊登，推廣宣導之用。

7. 為推廣「公民行動方案競賽」，得獎者所提供之甄選資料和參加活動紀錄（含影音、照片），同意無償授權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辦理相關活動宣傳之用。

8. 為確保得獎之水準，參加者未達評審標準者，獎項將從缺。

如果實際操作公民行動方案有疑問，請參考本會出版《公民行動方案》兩冊，意者請洽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或各大網路書店。

十、備註

1. 主辦單位保有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之權利。

2. 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有修改權利，得隨時補充之刊登於官網公告。

3. 相關疑問洽詢請撥打基金會電話(02)2521-4258 分機 21 許秘書。

2019-2020
全國公民行動方案競賽
開心公共議題 積極行動 ACTION

完成四大步驟 就有機會獲得3萬元獎金
競賽辦法請至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官網
<http://www.lre.org.tw/>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2020年2月15日

活動對象	獎項
國小、國中、高中(包括高職及五年制專科學校一至三年級)各級學校在校學生，每隊至少4人。	國小、國中、高中組各組各級特優1隊：每隊獲得獎金新臺幣3萬元整 優等1隊：每隊獲得獎金新臺幣1萬元整 佳作1隊：每隊獲得獎金新臺幣5千元整

聯絡資訊
地址：104台北市松江路100巷4號5樓
電話：(02)2521-4258 傳真：(02)2521-4245

提出公共議題
1
形成政策提案
2
分析可行政策
3
具體行動計畫
4

主辦單位
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
Civic and Legal Education Foundation

贊助單位
Rotary
Rotary

協辦單位
全國律師工會律師公會